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新中人字第1110003039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自辦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教師甄選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錄取名單。  
依據：本校111年7月7日「110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」第9次會議審議決議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#### 一、錄取人員如下：

海岸阿美語教學支援教師

正取：林美花。

丹群布農語教學支援教師

正取：余海水。

二、甄選錄取人員請於111年7月8日(星期五)上午12時前回復同意應聘表單，並上傳郵局存摺影本（錄取者如為現職人員應同時檢附原服務機關、學校離職證明書或離校同意書），以完成線上報到程序；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，經本校認定後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三、本校秀姑巒阿美語、南勢阿美語、太魯閣語及撒奇萊雅語等教學支援教師各缺1名，賡續辦理第2次招考作業。

校長黃順發